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闽龙永环罚决〔2026〕11号

当事人名称：龙岩市永定区瑞朝宠物医院（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钟丽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822MAE2D2PN8J

住址：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凤城店上路63号

根据永定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建议书（永检行公建〔2026〕15号），我局于2026年7月29日对你宠物医院开展现场检查，发现你宠物医院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你宠物医院在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前已使用III类射线装置辅助诊疗，且有违法所得720元。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 2026年7月29日，执法人员熊焱生、张慧玲制作的《现场检查（勘察）笔录》壹份，证明你宠物医院营业情况、配套的射线装置情况。

2. 2026年7月29日，执法人员张慧玲拍摄的现场照片壹组，证明你宠物医院未取得辐射许可证即使用射线装置辅助诊疗情况。

3. 2026年7月29日，执法人员熊焱生、张慧玲制作的《现场勘查平面图》壹份，证明你宠物医院平面布局情况。

4. 2026年7月29日，执法人员熊焱生、张慧玲制作的《调查询问笔录》壹份，证明你宠物医院经营者钟丽华承认违法事实。

5. 2026年7月29日，你宠物医院经营者钟丽华提供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证明你宠物医院营业模式。

6. 2026 年 7 月 29 日，执法人员查看 X 射线影像装置连接处的管理电脑，时间段为 2024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查询到 dr 使用记录合计 10 条（2025 年 3 月 25 日-2026 年 4 月 15 日），其中 4 条为实际使用拍摄（宠物昵称：小七、啾啾、黑妞、元宝），其余 6 条未实际拍摄，仅拍照登记信息；调取该医院就诊收费记录，2025 年 5 月 19 日宠物小七、2025 年 6 月 6 日啾啾、2025 年 8 月 16 日黑妞、2026 年 4 月 15 日元宝的收费记录显示均有收取 dr 费用（单次 80 元，共拍摄 9 次），合计 720 元，证明你宠物医院在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前已使用 III 类射线装置辅助诊疗并收取费用，违法所得为 720 元。

7. 2026 年 7 月 29 日，你宠物医院经营者钟丽华提供的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各壹份，证明当事人身份。

8. 2026 年 7 月 29 日，你宠物医院经营者钟丽华提供的《辐射安全许可证》（闽环辐证【F0553】）复印件一份，证明你宠物医院 2026 年 7 月 20 日前未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

你宠物医院在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前已使用 III 类射线装置辅助诊疗的违法行为，以及我局对你宠物医院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时间分别在 2026 年 8 月 1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正式施行前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七条“实施行政处罚，适用违法行为发生时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但是，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时，法律、法规、规章已被修改或者废止，且新的规定处罚较轻或者不认为是违法的，适用新的规定”，经比较，你宠物医院的违法行为应当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有关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放射防护的规定申请领取许可证，办理登记手续”的规定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第

五条“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单位，应当依照本章规定取得许可证”及第十五条第一款“禁止无许可证或者不按照许可证规定的种类和范围从事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生产、销售、使用活动”的规定。

我局于2026年8月25日作出《龙岩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闽龙永环事告〔2026〕11号），2026年8月29日送达你宠物医院，告知其陈述申辩及申请听证的权利。你宠物医院于2026年9月1日提交陈述申辩书，提出“一是我店未及时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并非主观故意，认错态度良好，主动整改；二是我店经营困难，无法承担行政处罚；三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一款及湖南省邵阳市生态环境局2026年3月9日作出的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请求对我店不予行政处罚”的陈述申辩内容。经复核，我认为：

1. 你宠物医院在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之前违法使用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III类射线装置）时长超12个月以上、已查询到的射线装置拍摄行为10条，违法所得为720元。虽在检查前已自行改正违法行为，但《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自2003年10月1日起施行长达近23年，你宠物医院作为经营主体，负有主动知悉行业法律法规、开展合规审查的义务，其无许可证使用射线装置的行为系主观故意。

2. 我局对你宠物医院开展执法检查时，你宠物医院已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闽环辐证【F0553】），违法行为已自行改正，符合从轻或减轻处罚情形“（一）主动消除或者减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III类射线装置为低危险射线装置，且其配套规范的工作场所，定期开展个人剂量监测，未发现对周边生产经营、生活造成不良影响。

综上，我局对你宠物医院提出的3项陈述申辩意见进行认真

复核，提出上述复核意见。我局认为，你宠物医院无许可证使用射线装置的违法行为事实清楚、证据合法充分、适用法律正确、程序合法、自由裁量适当，对其提出的“主动整改”的意见予以采纳，其他不予采纳。

鉴于你宠物医院在我局立案调查前已自行改正违法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三条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一项“违反本条例规定，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或者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 10 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 1 倍以上 5 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 10 万元的，并处 1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无许可证从事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生产、销售、使用活动的”的规定，现责令你宠物医院：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得再次发生同类违法行为。

你宠物医院在我局立案调查前已自行改正违法行为的事实，符合《福建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规则》（闽环规〔2024〕3 号）第九条第一款第一项“主动消除或者减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从轻或减轻处罚情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三条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一项，结合《福建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规则》（闽环规〔2024〕3 号）第九条第三款“对符合规定的从轻处罚，应当在裁量基准明确的拟处罚金额基础上减少一定的罚款金额，减少的罚款数额一般不超法定罚款幅度（即法定最高罚款数额与法定最低罚款数额之差，下同）的 20%，且减少后



的最终罚款金额不得低于法定最低罚款数额”规定及附件1《福建省生态环境违法行为裁量基准》中的违法行为共性、修正裁量基准表和个性裁量基准表“(八)放射性污染防治类 序号33”,综合考虑你宠物医院违法行为构成要素、违法情节、违法程度等多方面因素,我局决定对你宠物医院作出如下处罚决定:

1. 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柒佰贰拾元整(¥720)

2. 处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

限于接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十五日内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电子)》和本行政处罚决定书至银行或者通过电子支付系统缴纳罚款。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局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你宠物医院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龙岩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人: 张根书 电 话: 0597-5512369

地 址: 龙岩市永定区凤城街道沿河北路8号

邮政编码: 364100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9月15日

